

重庆市两江新区玉峰山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综合协调，文电、文秘、会务、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统筹数字重庆工作，“民呼我为”工作，机要保密工作，指挥中心工作交办、督办等具体事务。

2.负责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以及民主法治、意识形态、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领域工作，机构编制、人事、老干部、干部考核工作，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3.负责经济发展、村镇建设、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财政管理、经济社会统计等领域工作，制定和执行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强化产业引导，落实区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新建农房的选址和踏勘、市政环卫、用地保障、耕地保护、政府采购，乡村治理牵头工作，改厕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流转服务、新经济组织、中介组织服务工作。联系税务、电力、燃气、通信、邮政工作。

4.负责教育、文化、卫生健康、体育、劳动就业等领域工作，推动社会事业发展，落实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等社会保障政策，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

提供优质高效的便民服务，民政、老龄事业、残疾人事业工作，村（居）基层政权工作。

5.负责平安综治、应急管理、综合执法、信访稳定、人民武装等领域工作，网格化管理工作，健全应急管理和除险固安排查治理体系，完善执法协调、矛盾纠纷化解调处、公共法律服务、普法依法治理、网上网下联动化解网络舆情风险等机制，推动平安法治和社会治理工作落细落实。联系市场监管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人民政府（本级）为重庆市渝北区玉峰山镇人民政府部门下属独立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统筹设置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党的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生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4,35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5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减少 726.63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72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减少 0.33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4,35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3.9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2.9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89.2 万元，农林水支出 932.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0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1 万元，其他支出 114.5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减少 726.63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77.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804.03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5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54.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72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9.11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77.4 万元，主要是人员职级变化及社保基数调增，相应人员经费预算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缴纳，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725.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803.7 万元，主要是编外聘用人员经费、规划环保经费、公共设施维护与执法监督等项目预算减少，主要用于安全稳定、民政计生、农业发展、环境卫生等重点工作。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13.6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4.6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规范公务接待费报销流程，厉行节约原则，减少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燃油车减少，新能源车辆较新，减少油料使用及维修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478.57万元，比2025年减少51.4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2.37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2.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142.37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2.37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725.4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5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五）单位公开说明。由于机构“三定”方案暂未批复，为确保平稳过渡，故按原编制单位进行预算公开。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陈霞 联系方式：023-67163216